

证券代码：870357

证券简称：雅葆轩

公告编号：2024-001

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啸宇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安徽南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信用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安徽南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3000万元的信用贷款额度，期限为一年，并由公

司股东胡啸宇及其配偶、胡啸天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借款金额、期限、利率、担保方式等以和银行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安徽南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信用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胡啸宇、胡啸天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定期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券商收益凭证等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8日